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东山街道文参村渔光一体生态产业园200MW光伏电站一期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成果批后公告

公告说明

《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东山街道文参村渔光一体生态产业园200MW光伏电站一期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》已经湛江市人民政府批准实施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的规定，依法将《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东山街道文参村渔光一体生态产业园200MW光伏电站一期项目控制性详细规划》批后成果进行公告。

批准单位：湛江市人民政府

批准内容：

一、规划范围

规划区位于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海岛东山镇文参村，规划范围中心位置东距文参下村约0.8公里、距S288（东海岛跨海大桥）约1.2公里、北距已建东海岛铁路约0.7公里，规划编制范围用地面积为5552.15平方米。

二、发展目标与定位

规划区未来按照提升片区的生态环境保护、优化能源结构，不断提升片区市政基础服务功能。
规划区是服务于东海岛石化产业片区的电网架构重要组成部分，同时担负通明海生态建设区的生态保护功能。

三、用地规划

规划区的总用地为5552.15平方米，其中规划供电用地（U12），用地面积为5552.15平方米，占总用地的100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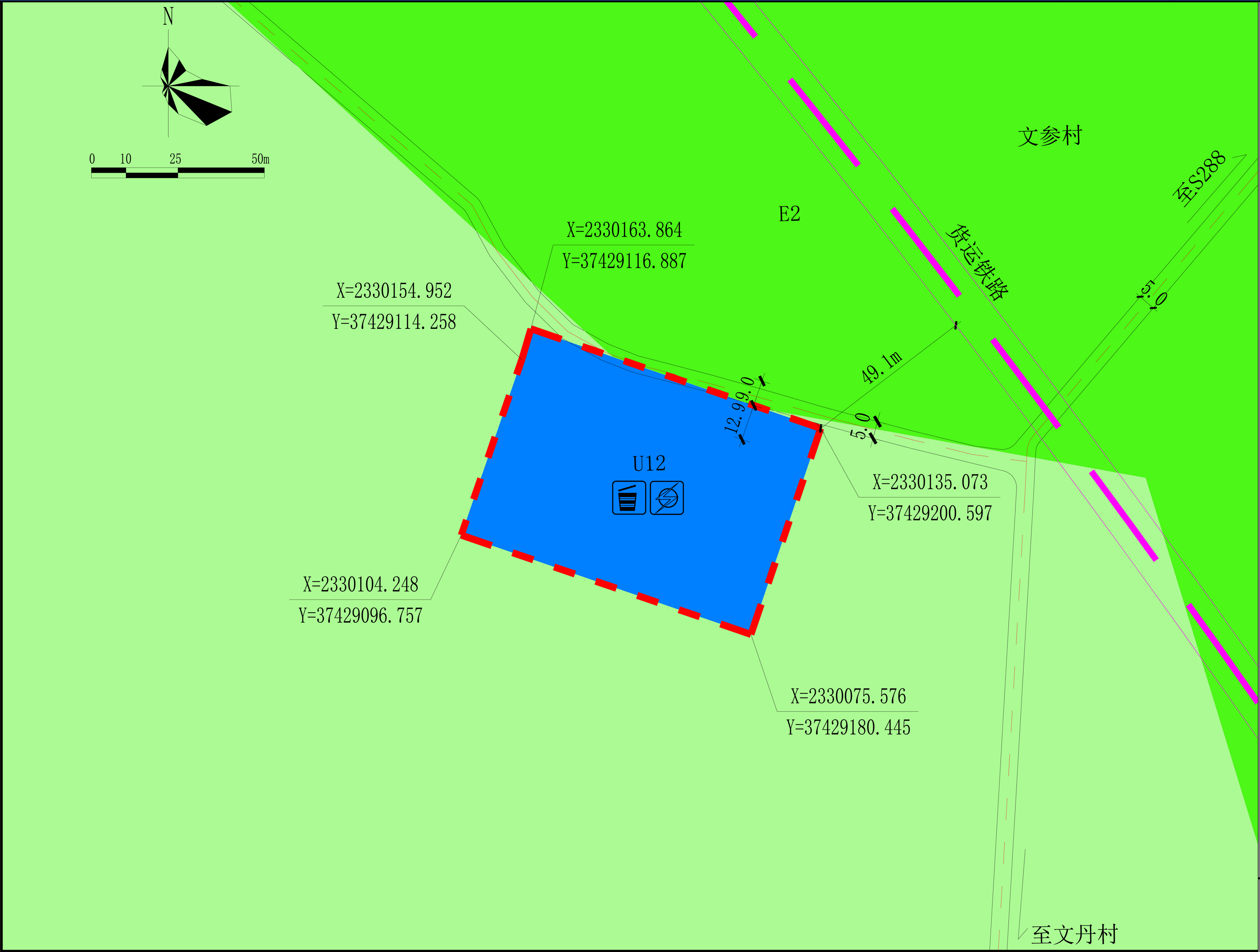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市政设施规划

规划区内设置升压站一处，垃圾收集点一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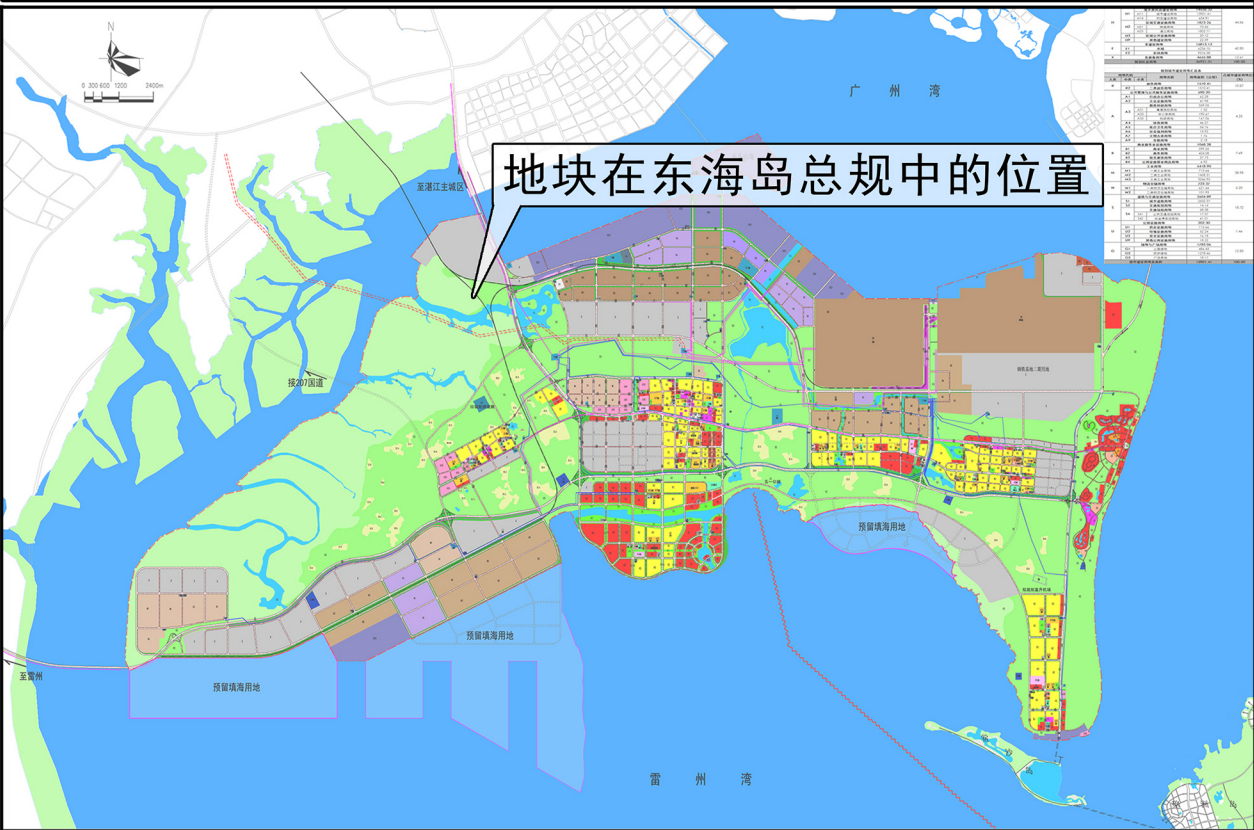
附注：

详情请转至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咨询
网址：<https://www.zetdz.gov.cn/>

土地利用规划图



区位图



图例

U12	供电用地		滩涂		现状村庄道路		升压站
E2	农林用地		规划铁路		规划范围		垃圾收集点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